

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
113 年第 17 屆全國中正盃冬季兩項(直排輪射擊)錦標賽

【競賽規程】

-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3 年 5 月 27 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1130021119 號函備查辦理。
 - 二、目的：為提倡全民運動，增進國民身心健康，進而推廣冬季兩項運動。
 -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 四、主辦單位：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高雄市立鼎金國民中學。
 - 五、協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
 - 六、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會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委員會。
 - 七、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07 月 06 至 07 日(週六、日)，共二天。
 - 八、比賽地點：高雄市立鼎金國民中學(高雄市三民區鼎山街 445 號)。
 - 九、比賽規則：參考國際冬季兩項運動規則。
 - 十、參加組別與資格：
 1. 壯年組:30 歲-50 歲(不分男女)。
 2. 公開男子組:年齡不限。
 3. 公開女子組:年齡不限。
 4. 高中男子組：在學高中(職)或五專生(一、二、三年級)。
 5. 高中女子組：在學高中(職)或五專生(一、二、三年級)。
 6. 國中男子組：在學國中生。
 7. 國中女子組：在學國中生。
 8. 國小男子高年級組：在學國小五、六年級生。
 9. 國小女子高年級組：在學國小五、六年級生。
 10. 國小男子中年級組：在學國小三、四年級生。
 11. 國小女子中年級組：在學國小三、四年級生。
- Ps:報名參賽者不得跨組參加其他組別。

十一、比賽距離：

1. 公開、高中、國中組距離 1,350 公尺。

2. 國小中、高年級組、壯年組距離 900 公尺。

十二、比賽方式(採個人賽)：

1. 公開組/高中組/國中組:選手先滑行 450 公尺→射擊→滑行 450 公尺→射擊→滑行 450 公尺，總計 1,350 公尺，射擊允許時間 50 秒。

2. 國小中、高年級組及壯年組：選手先滑行 450 公尺→射擊→滑行 450 公尺，總計 900 公尺，射擊允許時間 50 秒。

十三、錦標與獎勵：

◎個人錦標：各組錄取前八名，發給優勝獎狀乙紙，前三名頒發獎牌乙面及獎狀。

◎團體錦標：取各隊三名選手成績紀錄(須於報名時註明)開賽前 30 分鐘可至大會紀錄組更改,但須為報名表中選手。各組錄取前三名隊伍頒發獎盃乙座，以茲獎勵。

【備註】：各單位/學校如有 2 隊以上（含 2 隊）於前三名，僅錄取一隊最佳成績之隊伍，另一名次需轉讓給成績次優之隊伍。

十四、申訴：

(一)有關選手資格、賽程安排等非技術性或競賽規則問題事項，應於比賽前提出，開賽後概不受理。

(二)比賽中對裁判之判決有疑義時，應由在場教練席之領隊或教練該場雙方選手及執法裁判尚未離場前向審判委員提出抗議書，事後不予受理。

(三)凡提出申訴者，須同時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整，申訴成立時保證金退還，否則予以沒收。

(四)申訴以大會審判委員會議之判決為終決。比賽成績如有異議，可在公佈後三十分鐘內，由領隊以書面提出並繳納申訴費伍仟元，經審判委員判決後不得再申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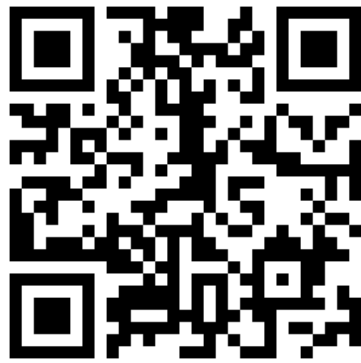
(五)受理性騷擾爭議管道:中華民國現代五項暨冬季兩項運動協會
/(07)3521647/Email:tpe.mpb@gmail.com, 活動現場由大會服務組受理申訴。

十五、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輔導全國性體育團體經費補助第 6 條規定辦理投保 300 萬元以上人身保險(含死亡、傷殘及醫療給付)。

十六、報名手續：

1. 報名截止日期：**113 年 06 月 26 日**截止登記。
2. 未滿 15 歲報名表上需填寫戶籍地址、監護人姓名、監護人西元出生年月日、監護人身份證字號、監護人行動電話。
3. 報名費：每人 500 元。
4. 如未參賽所繳報名費扣除相關行政作業費用支出後 30 天內退還餘款。
5. 因維護各選手權益，請於報名表單中填寫縣市。
6. 報名手續請填寫線上報名表。

線上報名連結 <https://forms.gle/MoioXgSPseNp7Gzf7>



線上報名 QR code

15 歲以下保險資料填寫 <https://forms.gle/UuYDn3RDLoFeJhYZA>



15 歲以下保險資料填寫 QR code

*報名截止日前，選手資料若有任何更改請來電洽詢。

十七、運動禁藥管制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

(一)選手注意事項：

1、參與比賽之選手如因治療用途而必須使用禁用清單之禁用物質或禁用方法時，須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申請治療用途豁免。

(申請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

2、本次賽事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截止日期為 113 年 6 月 6 日。

(二)運動禁藥相關規定請參閱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官網

「公告欄」。[\(https://www.antidoping.org.tw/\)](https://www.antidoping.org.tw/)。

十八、一般注意事項：

1. 比賽槍枝為雷射手槍由本會提供。直排輪鞋及個人安全裝備由選手自行準備。
2. 為安全考量，參賽者需配戴安全帽及護膝(肘)，於檢錄時檢查裝備，裝備不全不得出賽。
3. 賽程第一日(07/06)上午 10:00 至中午 12:00 場地開放習。
4. 本會聯絡電話 (07) 352-1647 傳真 (07) 352-7309。
5. 本競賽規程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6. 本會有權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登錄於相關網站與刊物上，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之宣傳與播放活動。

賽 程 表

113 年 07 月 06 - 07 日

日期	時間	賽 程	備註
07/06 (六)	1000-1200	射擊、競速場地開放練習	
07/07 (日)	0830	檢錄	
	0900-1500	全組 (國小中、高年級男女組、 壯年組、國中男女組、 高中男女組、公開男女組、)	
	頒獎	各組完賽後陸續頒獎	

※此賽程表為暫定，將依報名人數做適當調整。